

(A类)
(公开发布)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西建函〔2024〕71号

关于政协西山区十届三次会议第10030153号提案答复的函

黄韶春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发挥规划引领作用推进福海前卫片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区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确定2024年“1366”工作思路，深入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品质，进一步推进城市基础设施规划与建设协调发展，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改善人居环境，形成高质量发展中心。福海前卫片区作为西山区城市发展建设的重要组成部份，辖区内含有商圈、楼宇、省市行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

属于集住宅、商贸、政府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办公的集中区，是西山区现代化新型城市发展的重要部分。目前福海前卫片区存在一是城市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方面不平衡不完善的短板问题；二是园林绿化设施方面共性地存在绿地“落地难、建设难、管养难”的三难问题，绿地预留被侵占，绿地公园配套设施不齐全；三是环境卫生设施方面规划建设相对滞后，公共厕所分布不合理，垃圾中转站较少；四是涉及交通、电力、供排水等综合管线配套基础设施规划作用滞后。针对上述问题建议一是成立工作组合力攻坚，组成由规划、国土牵头，住建、城管、园林绿化、水务、工信、交通运输、福海前卫街道等部门参加的工作机构，合力攻坚，群策解决问题；二是建立问题清单逐一化解，按道路、交通、电力城市管理等分门别类制定解决措施；三是强化规划引领作用提升高质量发展，将片区内部各个单元和片区整体的基础设施同步规划提升发展质量。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一) 针对城市基础设施市政道路方面，按照区政府职能职责分工，城市开发片区及路网规划均由市、区级自然资源局总牵头并负责审批。在福海街道前卫片区道路设施建设中，道路含有绿荫大道、陆广路、前卫西路等主干道，有 318 号路、173 号路、111 号规划路等次干道，有 353 号路、154 号路等支路。道路路网设置由自然资源局按照片区开发及周边居住人口、商业配置情况，设置路网主、次、支干道，形成区域内外路网。根据规划设

置提供的路网红线，我局在道路建设前期工作中，按照道路红线宽度及设计规范统筹考虑人行道、车行道、非机动车道及电力、燃气、电信等综合管网配套设施。并与周边已建成主次干道形成交通循环。

(二)关于园林绿化设施及环境卫生设施的问题，按职责均由西山区城市管理局实施，建议由城市管理局实施中统筹考虑并与自然资源局提出建议。

(三)关于您提出的成立工作组合力攻坚，由规划、国土牵头，住建、城管、园林绿化、水务、工信、交通运输、福海前卫街道等部门参加，建立问题清单制度统一设置解决问题，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我局会积极配合规划土地部门在推进市政道路前期工作和实施建设过程中充分调研周边路网运行、排水、综合管线等情况。创新有序，高效有质，做好市政道路设计及建设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在市政项目推进中，我局会积极配合区自资局规划土地部门，并提出中肯意见，共同做好城市基础设施市政项目建设，改善前卫片区交通运行，提升前卫片区人居环境。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9月27日

(联系人: 陈智 电话: 68421725)

抄送: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协提案委。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9月27日印发